

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

吕审批发〔2024〕550号

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新区“九大中心”35千伏变电站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吕梁市新区建设管理中心：

你局《关于申请批复新区“九大中心”35千伏变电站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请示》（吕新建管函〔2024〕105号）及相关资料收悉。经认真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着力提升吕梁新区内供电的质量和可靠性，为新城区内用电提供优良的供电环境，推动新城区的快速发展，根据吕梁市人民政府〔2023〕37次常务会议纪要精神，原则同意所报“九大中心”35千伏变电站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



二、建设地址：山西省吕梁市新区吕梁市政务服务中心南侧。

三、建设规模及内容：新建新区“九大中心”35千伏变电站1座，新建配套35千伏及10千伏线路，新建配套35千伏出线间隔，新建配套保护、综自系统及调度通讯系统。

四、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2998万元，其中工程费用2375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350万元，预备费用273万元。资金来源为吕梁市财政资金。

五、建设工期：6个月。吕梁市新区建设管理中心作为项目法人，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与管理，并做好项目日常管理和推进实施等工作。

六、项目招投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山西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条例》等有关规定，请严格按照批复的招标方案开展招标活动。

七、后续相关工作要求

（一）根据《政府投资条例》、《山西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规定，你单位要及时通过山西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施工进度、竣工验收等基本信息。项目建设全过程要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负责制、招标投标制、工程建设监理制、工程合同管理制等法律法规，依法合规组织实施。

（二）要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按照批复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等实施，按工程进度、合同约定等及时拨付建设资金。落实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



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确保项目依法依规按期建成，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投入使用。

（三）本批复系根据我局《关于政府投资项目立项阶段推行“一受理双承诺免评审”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吕审管投资发〔2024〕52号）并结合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签订的承诺书出具，设计单位对建设项目设计标准和设计要求负责，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审批文件和承诺内容开展后续工作。

接文后，请按规定编报项目初步设计，抓紧组织实施，尽快建成投入使用。

项目代码：2411-141100-89-01-653668

附件：吕梁市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2024—91 号

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4年12月31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吕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吕梁市财政局、吕梁市水利局、吕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吕梁市生态环境局、吕梁市能源局。

吕梁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4年12月31日印发



吕梁市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项目代码：2411-141100-89-01-653668

核准号：2024—91

项目名称	新区“九大中心”35千伏变电站项目				建设单位	吕梁市新区建设管理中心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	——	——	——	——	核准
设计	——	——	——	——	——	——	核准
建安工程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监理	——	——	——	——	——	——	核准
设备	——	——	——	——	——	——	——
重要材料	——	——	——	——	——	——	——
其它	——	——	——	——	——	——	——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山西招投标网(http://www.sxbid.com.cn)					
核准意见： 一、该项目属于使用国有资金关系社会公共利益的工程建设项目，根据有关规定，达到强制招标规模标准的各项建设内容均应进行招标。 二、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建安工程内容全部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公开招标的申请。 三、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勘察、设计和监理内容不采用招标方式的申请 四、该项目的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应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五、该项目应在山西省评标专家库抽取评标专家。							

